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单笔申购、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限制及单笔赎回、转换最低份额限制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7年1月23日起调整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单笔申购、单笔赎回最低金额限制及单笔赎回、转换最低份额限制,具体情况如下:

单笔申购最低金额限制调整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1706	国泰信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13	国泰福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50	国泰安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20015	国泰区位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223	国泰创业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调整内容

(1)自2017年1月23日起,投资人申购本公司旗下以上基金的单笔申购最低金额调整为100.00元,(含申购费用),即投资人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均调整为100.00元。

(2)上述调整内容(不包括“国泰区位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仅针对场外单笔申购最低金额进行调整,场内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不变。

(3)若其他基金销售机构对上述调整有不同规定,投资者在相关销售机构办理涉及上述规定的业务时,需按相关销售机构的规定办理。

(4)本公司将在相关基金最近一次更新招募说明书时,对相关内容进行更新。

二、单笔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限制调整

1.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20015	国泰区位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06	国泰信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13	国泰福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50	国泰安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20015	国泰区位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223	国泰创业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调整内容

(1)自2017年1月23日起,投资人对本公司旗下以上基金的转换业务最低份额调整为100.00份,即单笔转换申请最低份额数为100.00份。

(2)若其他基金销售机构对上述调整有不同规定,投资者在相关销售机构办理涉及上述规定的业务时,需按相关销售机构的规定办理。

(3)本公司将在相关基金最近一次更新招募说明书时,对相关内容进行更新。

四、单笔转换最低份额限制调整

1.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1706	国泰信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13	国泰福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850	国泰安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20015	国泰区位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223	国泰创业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3.调整内容

(1)自2017年1月23日起,投资人申购本公司旗下以上基金的单笔申购最低金额调整为100.00元,(含申购费用),即投资人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均调整为100.00元。

(2)上述调整内容(不包括“国泰区位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仅针对场外单笔申购最低金额进行调整,场内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不变。

(3)若其他基金销售机构对上述调整有不同规定,投资者在相关销售机构办理涉及上述规定的业务时,需按相关销售机构的规定办理。

五、投资者可拨打以下途径了解相关信息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19 层
客服电话:400-888-9638
网址:www.gtfund.com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者欲了解相关基金和各类业务规则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对文件。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491

证券简称:龙元建设

编号:临2017-009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安义县城市建设 2016 PPP项目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16年11月22日和2016年12月1日分别披露了《龙元建设关于中标安义县城市建设(2016 PPP项目)的公告》和《龙元建设关于中标安义县城市建设(2016 PPP项目)的公告》。

近日公司、江西省安义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与安义县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签署了《安义县城市建设(2016 PPP项目)合同》,该项目暂估总投资约26.74亿元,项目合作期10年,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相关主体信息

1、甲方:安义县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以下简称“甲方”)

甲方为经安义县人民政府授权的本项目的实施机构。

2、乙方:

1)乙方:江西省安义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为经安义县人民政府授权的本项目的政府方出资代表。

2)乙方: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为甲方通过公开招标方式选定的本项目PPP运作的社会资本方。

三、项目概况

(一)项目名称:安义县城市建设(2016 PPP)项目

(二)项目概况:

1)项目概况:本项目合作范围包括北外环路、西外环路、凤凰大道南延、城市路网改造、潦河岸堤路区改造、潦河北岸旧城改造、农贸市场综合体、六馆一中心以及一河两岸景观等十个项目。

2)合作期限:本项目合作期不超过11年,其中,单项工程建设期原则上不超过2年,各单项工程运营期不超过8年。年运维绩效服务费为11,942,900元。

四、合同双方主要的义务和责任

甲方:

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月19日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证券代码:6000758

公告编号:2017-00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7年1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十七届董事会第68次会议,会议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参会董事通过了以下决议: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中国有色沈阳(泵业)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沈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8,000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国有色(沈阳)泵业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沈阳分行申请的人民币8,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20日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证券代码:6000758

公告编号:2017-002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中色泵业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7年1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十七届董事会第68次会议,会议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参会董事通过了以下决议: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中国有色沈阳(泵业)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沈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8,000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国有色(沈阳)泵业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沈阳分行申请的人民币8,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20日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证券代码:6000758

公告编号:2017-002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中色泵业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7年1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十七届董事会第68次会议,会议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参会董事通过了以下决议: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中国有色沈阳(泵业)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沈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8,000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国有色(沈阳)泵业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沈阳分行申请的人民币8,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20日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证券代码:6000758

公告编号:2017-002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中色泵业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7年1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十七届董事会第68次会议,会议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参会董事通过了以下决议: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中国有色沈阳(泵业)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沈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8,000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国有色(沈阳)泵业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沈阳分行申请的人民币8,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20日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证券代码:6000758

公告编号:2017-002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中色泵业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7年1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十七届董事会第68次会议,会议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参会董事通过了以下决议: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中国有色沈阳(泵业)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沈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8,000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国有色(沈阳)泵业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沈阳分行申请的人民币8,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20日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证券代码:6000758

公告编号:2017-002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中色泵业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7年1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十七届董事会第68次会议,会议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议,参会董事通过了以下决议: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中国有色沈阳(泵业)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沈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人民币8,000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中国有色(沈阳)泵业有限公司在浦发银行沈阳分行申请的人民币8,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20日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证券代码:6000758

公告编号:2017-002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中色泵业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